

全宗号	年度	室编件号
39	2019	13
机构或问题	保管期限	备注
教育	30年	

# 曲靖市 曲靖市教育体育局

## 曲靖市财政局 文件

曲财教〔2019〕107号

### 曲靖市财政局 曲靖市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 2019年第二批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中央资金的通知

师宗县财政局：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19年第二批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的通知》（云财教〔2019〕213号）要求，经研究，现下达你县（区）、学校2019年第二批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具体金额详见附件1。该资金收入列入2019年“1100245-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实际支出时列“2050204-高中教育”预算支出科目，列入“513-转移性支出”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市属学校列入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政府经济分类科目。现就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根据《财政部关于全面加强脱贫攻坚期内各级各类扶贫资金管理的意见》（财办〔2018〕24号）精神，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已纳入扶贫资金台账目录中，各县（区）财政、教育部门要密切配合，做好扶贫资金的日常监管、专项检查和绩效目标管理工作，要严格按照《云南省教育厅等四部门关于印发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精准资助实施方案和普通高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实施方案的通知》（云教贷〔2017〕17号）和《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教育厅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云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云南省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关于转发学生资助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教〔2019〕146号）要求，加强对普通高中学生学籍信息的管理，确保学生数据真实、准确，并保证建档立卡贫困学生优先获得资助。各县（区）收到本文件时，务必及时将资金拨付到学校，并督促学校及时发放到受助学生手中。

二、请严格按照《云南省州市财政支出预算执行支出进度考核办法（修订版）》（云财预〔2018〕146号）第五条中关于“3月31日、4月30日、5月31日、6月30日、7月31日、8月31日、9月30日、10月31日、11月30日”预算累计支出进度分别不低于“20%、35%、50%、60%、65%、75%、80%、90%、95%”

的要求，切实加快支出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1. 2019年第二批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下达表

2. 项目绩效目标表



---

抄送：市审计局，市财政局预算局、国库科。

---

昆明市教育体育局办公室

2019年8月16日印发

---



附件1:

2019年第二批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下达表

单位名称	2018/2019学年初教育事业统计普高在校生(人)	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	测算补助金额(万元)				已下达资金(万元)			本次下达资金(万元)	
			合计(万元)	中央	省级	市级	县级	中央	省级		市级
曲靖市合计	106098	11680	5128.05	4102.44	717.93	93.80	213.88	3551.48	621.51	81.11	550.96
曲靖市第一中学	2794	96	87.10	69.68	12.19	5.23		52.50	9.19	3.94	17.18
曲靖市第二中学	2505	67	73.76	59.01	10.33	4.42		45.02	7.88	3.37	13.99
曲靖市民族中学	2349	69	70.57	56.46	9.88	4.23		43.74	7.65	3.28	12.72
开发区	1736	25	46.26	37.01	6.48		2.77	27.18	4.76		9.83
麒麟区	13766	389	410.08	328.06	57.41		24.61	249.57	43.67		78.49
马龙区	5343	332	200.19	160.15	28.03	3.60	8.41	134.18	23.48	3.03	25.97
陆良县	14066	753	499.59	399.67	69.94	8.99	20.99	318.74	55.78	7.17	80.93
师宗县	8191	1200	463.49	370.79	64.89	8.34	19.47	335.14	58.65	7.54	35.65
罗平县	10753	579	382.68	306.14	53.58	6.89	16.07	249.41	43.65	5.61	56.73
富源县	16377	2359	917.57	734.06	128.46	16.52	38.53	653.57	114.37	14.71	80.49
会泽县	18633	5446	1669.89	1335.91	233.78	30.06	70.14	1247.45	218.30	28.08	88.46
沾益区	9585	365	306.87	245.50	42.96	5.52	12.89	194.98	34.13	4.38	50.52

单位: 万元、人

注: 1. 本次测算补助金额根据云财教【2019】213号文件《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下达2019年第二批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的通知》下达。  
2. 普通高中在校学生数为2018/2019学年初教育事业统计报表数, 建档立卡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为2019年6月15日统计数据;

3. 为确保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享受一等助学金并实现全覆盖, 先按2500元/人/年标准测算建档立卡学生助学金, 剩余资金按非建档立卡学生数占全市非建档立卡学生数的比例测算。测算补助金额公式: 建档立卡学生\*2500+(各县市区在校生-建档立卡学生)/(曲靖市在校生-曲靖市建档立卡学生)\*2208.05)。2208.05万元为补助总金额保障建档立卡学生2500元/人后的剩余资金。





